

貳、甄選方式及成績計算說明

一、甄選方式：

招生系別 / 專班名稱	資訊工程系-資訊應用產學攜手專班	
招生名額	50 名	
教學模式	421制：採每週工作4天、上課2天、休息1天 週四至週日上班，週二和週三兩天上課、週一休息 上班時間： 日班工作時間：7:30~19:30 【休息時間：10:00~10:10，12:00~13:00，15:00~15:10，17:00~18:00】 大夜班工作時間：19:30~07:30 【休息時間：22:00~22:10，00:00~01:00，03:00~03:10，05:00~06:00】	
甄選方式	各項成績評定內容如下： 1.書面資料審查，佔總成績 40%。 應繳交下列資料： (1)自傳(含讀書計畫)。 (2)在校歷年學業成績。 (3)其他審查資料（如技能檢定證照、重要競賽成果、專題報告或作品集、社團表現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證照等）。 2.面試，佔總成績 60%。 (1)專業知識、(2)組織能力、(3)表達能力。 3.加分選項：加分後總分至多100分。 (1)家庭經濟弱勢之考生，原始總分成績依照下列方式處理： ①具有「縣、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」者，加分5%。 ②具有「縣、市政府中低收入戶證明」者，加分4%。 ③其它持有「政府單位所核發之證明」(含清寒證明)者，加分3%。 (2)考生家長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，原始總分成績依照身心障礙等級區別處理： ①極重度、重度，加分5%。 ②中度、輕度，加分3%。 ※加分資料須於報名時繳交，且報名時仍具有加分身分者，方得加分。 未繳交者一律不予加分，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。	
合作事業單位	合作廠商名稱	錄取名額
	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
備註	1.與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合作訂定「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」之高職學校(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電機科與電子科、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資訊科)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學生，得優先甄選入學，每班最高以 50 名為限。如有缺額，得經合作事業單位同意，酌收非合作專班之學生，但以補足原核定名額為限。 2.收費標準：本專班學雜費依教育部規定標準收費，學生受訓期間(大學四年)由事業單位補助全額學雜費。	
系科聯絡資訊	資訊工程系：游鏡可老師 電話：(02)2892-7154 分機 8416	

二、成績計算說明：本招生甄試總成績滿分為100分，各甄試項目配分請參閱下表，得分取至小數點第2位(小數點第3位採四捨五入進位)。

總成績(滿分100分) = 原始總分 (面試+書面資料審查) × (1+經濟弱勢子女加分比例)					
序	甄試項目	佔總成績百分比	滿分	審查項目	同分比序
(一)	書面資料審查	40%	100分	1.自傳(含讀書計畫)	3
				2.在校歷年學業成績	
				3.其他審查資料	
(二)	面試	60%	100分	1.專業知識	2
				2.組織能力	
				3.表達能力	
(三)	經濟弱勢子女加分比例	1.家庭經濟弱勢之考生， <u>原始總分成績</u> 依照下列方式處理： (1)具有「縣、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」者，加分5%。 (2)具有「縣、市政府中低收入戶證明」者，加分4%。 (3)其它持有「政府單位所核發之證明」(含清寒證明)者，加分3%。 2.考生家長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，原始總分成績依照身心障礙等級區別處理： (1)極重度、重度，加分5%。 (2)中度、輕度，加分3%。 ※加分資料須於報名時繳交，且報名時仍具有加分身分者，方得加分。未繳交者一律不予加分，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。			1